

## 江苏陶欣伯助学基金会“伯藜支教”项目指南（2022）

为进一步加强我会与项目合作院校协同育人工作，锻炼培养陶学子认识社会、了解社会、回馈社会的实践能力，科学推进暑期支教工作开展并实行有效管理，可持续性定点地进行“伯藜支教”项目，着力该项目打造成我会的品牌项目，通过将选拔模式推广到项目合作院校，系统培训支教团队，不断提升“伯藜假期社会实践项目”中“支教”项目的效率和效益，特制定“伯藜支教”项目指南。

### 一、项目愿景

我会希望通过“伯藜支教”项目活动全方位提升陶学子的能力，利用“伯藜支教”的契机让农村偏远地区 and 山里的孩子可以看到外面的世界，给他们一片看得到的天空。

### 二、操作流程

#### （一）项目宣传

每学期初，我会向项目合作院校发布当学期《关于陶学子伯藜假期社会实践项目申报的通知》，各项目合作院校需通过各渠道向所有陶学子开展宣传动员工作。各“伯藜学社”开放“伯藜支教”报名渠道，可通过提交简历以及正式的申请表来进行初步筛选，内容包括陶学子基本信息和各项综合能力。

#### （二）校内组队

“伯藜支教”项目由于名额有限，往往需要通过多轮选拔才能确定最终成团的队员。建议在选拔过程中，可以通过面试、试讲、团辅等形式考察申报支教项目的陶学子精神面貌、基本品格、身体素质、

教学方法等资质能力。根据《江苏陶欣伯助学基金会“伯藜假期社会实践”项目指南》规定，项目队员应不超过10人。如队员已承担大量教学工作，且在宣传方面有较多任务无法兼顾，可在此基础上另招募1名具备宣传特长的人员加入团队，专职负责宣传工作。

### （三）项目申报、确定立项

确定支教队员后，支教团需根据我会相关要求准备申报立项的材料，例如教案、课程表等，同时需要联系安全可靠的支教地点。材料准备完成后，提交给项目合作院校审核，项目合作院校审核完成后，提交给我会审批。

### （四）行前培训

为了帮助支教团队更好的开展支教项目，我会在支教团出发前将对“伯藜支教”团主要队员进行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使命明确、团队管理、课程教学、学生管理四大块。培训会后，我会给各支教队员发放“伯藜支教”队服。

### （五）支教考察

在各支教团支教过程中，我会将选择部分支教团进行短期考察，慰问支教团员，并了解支教团生活、教学情况，听取支教队员对于“伯藜支教”项目的建议和意见，以不断改进和提升“伯藜支教”项目。

### （六）结项申报、拨付资助款

支教结束后，支教团需根据我会相关要求准备结项材料，例如照片、小结等。支教团将材料提交给项目合作院校审核，项目合作院校审核完成后，提交给我会审核。我会审核完成后，将拨付资助款给支

教团。

### 三、注意事项

（一）“伯藜支教”项目仅在暑期社会实践项目当中开展，寒假社会实践项目不开放申报。为保证支教质量，一所项目合作院校一次只能申报一个“伯藜支教”项目。

（二）“伯藜支教”项目团队成员，原则上不接受非陶学子，如有特殊需要，“伯藜支教”团队内非陶学子人数不应超过2人，同时应以陶学子为主导。申报学校需在申请时特别说明非陶学子对团队的不可替代作用。往年参加过“伯藜支教”项目的陶学子不应超过2人。

（三）“伯藜支教”项目对于队员的体力和身体素质有一定的要求，“伯藜支教”项目的队员应身体健康，且无特殊妨碍外出的疾病，无过敏特征，能够经得起支教地区天气气候、饮食习惯、生活环境等考验。若申请人确定无法适应支教地区环境，则不建议参加支教项目。

（四）参加“伯藜支教”项目的陶学子应事先征得家人的同意，合理安排自己的假期生活，确保能够全程参与“伯藜支教”项目活动。一旦提出申请后，不可无故退出，不能半途而废。如因特殊情况不能参与，项目合作院校应进行人员增补，并向我会进行相应的说明。

（五）我会鼓励“伯藜支教”项目团队在原有支教地点的基础上保持持续性定点合作。首次参加“伯藜支教”项目的团队，应自主寻找安全可靠、交通便利，可长期合作的支教地点开展支教活动。在申报“伯藜支教”项目前，应积极与当地政府、支教地点学校进行沟通，得到当地政府的许可和支持，包括在立项时必须提供当地政府的接收

函作为申报材料。

（六）为了突出“伯藜支教”品牌，扩大“伯藜支教”项目的凝聚力、影响力，“伯藜支教”项目团队统一使用“\*\*学校伯藜支教团”格式作为项目名称、支教团名称，并在宣传中予以体现。

（七）“伯藜支教”项目各团队的实际教学周期应不少于2周，不超过3周。各团队应做好分班工作，总体招生人数一般不得少于50人，不得超过100人，且每班人数以30人左右为宜。

（八）基于“伯藜支教”项目属于短期支教的局限性，故在支教课程方面，定位在给当地教育起到拾遗补缺的作用。各团队应结合当地课程、当地孩子的需求以及支教团的专业背景，开展科学、音乐、体育、美术、文化、卫生、自然等兴趣类课程，以提升素质、拓展视野为主。

（九）“伯藜支教”项目各团队必须要指派一名具有指导资质的带队老师参与到实践过程中，且不可中途退出。如遇到特殊情况，应提前做好交接工作。“伯藜支教”项目带队老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除正常开支等同于学生标准以外，在外期间额外享受标准为100元/天的补贴，此项经费以差补的形式列入预算，由我会支付。

（十）我会对于将申报经费用于购买物资捐赠给第三方的行为不予支持，“伯藜支教”项目团队在实践过程中购买给学生使用的教具，我会不予支持。

（十一）“伯藜支教”项目团队如确有购买不方便携带的生活用品的需要，一律按照每人50元的标准列入预算。队员生活补贴和医药

费不可同时申报。